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补充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）网站披露了《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1），现对公告中“二、分配方案”中的“3、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”内容更正补充如下：

（1）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将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274,936,728 股，扣除回购的股份 2,381,000 股，即以 272,555,728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3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8,561,741.68 元。

（2）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（息）的参考价格

除权（息）参考价格=[（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格-现金红利）+配（新）股价格×流通股份变动比例]÷（1+流通股份变动比例）

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，无送股和转增分配。因此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74,936,728 股为基数，扣除回购的股份 2,381,000 股，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272,555,728 股，则因本次差异化分红导致的除权（息）参考价格计算公式中每股现金红利=参与分配的股本数*每股分红金额÷总股本=272,555,728*0.435÷274,936,728≈0.4312 元/股

根据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分配方案，以扣除累计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 2,381,000 股为基数进行分配，如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格为 11.08 元，则除权除息参

考价格= $(11.08 - 272,555,728 \times 0.435 \div 274,936,728) \div (1+0) = 10.65$ 元/股。

若以截至申请日公司总股本 274,936,728 股为基数进行分配，则除权除息参考价格= $(11.08 - 0.435) \div (1+0) = 10.65$ 元/股。

综上，公司累计回购的股份是否参与分红对除权除息参考价影响在 1% 以下。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每股获得的现金分红 0.435 元/股（含税）不变。

除上述更正补充外，《中衡设计关于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中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7 日